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建議發行短期融資券及超短期融資券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了降低本公司資金成本，合理調整債務結構，本公司擬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累計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的短期融資券及累計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建議發行」)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召開的第七屆第三十一次董事會會議上獲批准。建議發行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舉行之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特別決議案之方式通過方可作實。

本次發行短期融資券方案的主要條款

一. 發行方案：

1. 發行金額：本公司根據經營情況於董事會審議、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後，在中國境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短期融資券，累計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
2. 發行利率確定方式：通過簿記建檔方式確定。
3. 發行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4. 募集資金用途：主要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或調整融資結構，降低資金成本。

二. 授權：

提請股東周年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需要和市場條件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本次發行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確定短期融資券發行的具體條款與條件以及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發行的時間、實際總金額、發行批次及利率)，並根據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的規定對該等條款及條件做出調整。
2. 就短期融資券做出一切必要及附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取得批文、確定包銷安排以及編製有關申請文件)。
3. 就實施短期融資券發行採取一切必要步驟(包括但不限於簽署一切必要文件並根據適用法律披露有關資料)。

董事會將會在獲得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述授權後，授權經理層決定和辦理上述事宜。

本次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方案的主要條款

一. 發行方案：

1. 發行金額：本公司根據經營情況於董事會審議、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後，在中國境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累計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
2. 發行利率確定方式：通過簿記建檔方式確定。
3. 發行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4. 募集資金用途：主要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或調整融資結構，降低資金成本。

二. 授權：

提請股東周年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需要和市場條件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本次發行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確定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的具體條款與條件以及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發行的時間、實際總金額、發行批次、及利率)，並根據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及有關監管部門的規定對該等條款及條件做出調整。
2. 就超短期融資券做出一切必要及附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取得批文、確定包銷安排以及編製有關申請文件)。
3. 就實施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採取一切必要步驟(包括但不限於簽署一切必要文件並根據適用法律披露有關資料)。

董事會將會在獲得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述授權後，授權經理層決定和辦理上述事宜。

股東周年大會

建議發行尚需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審議批准。載有(其中包括)上述決議案詳情的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建議發行未必一定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義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義棟
李鎮
馬連勇
謝俊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大軍
馬衛國
羅玉成

* 僅供識別